

立法會

會議紀要

第 23 號

在 2005 年 4 月 6 日星期三上午 11 時及
2005 年 4 月 7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的會議的紀要

出席議員：

主席范徐麗泰議員，**GBS, JP**
田北俊議員，**GBS, JP**
何俊仁議員
何鍾泰議員，**S.B.St.J., JP**
李卓人議員
李柱銘議員，**SC, JP**
李國寶議員，**GBS, JP**（於2005年4月7日缺席）
李華明議員，**JP**
呂明華議員，**JP**
吳靄儀議員
周梁淑怡議員，**GBS, JP**
涂謹申議員
張文光議員（於2005年4月7日缺席）
陳婉嫻議員，**JP**
陳智思議員，**JP**
陳鑑林議員，**JP**
梁劉柔芬議員，**SBS, JP**

梁耀忠議員

單仲偕議員，JP

黃宜弘議員，GBS（於2005年4月7日缺席）

黃容根議員，JP

曾鈺成議員，GBS, JP

楊孝華議員，SBS, JP

楊森議員

劉江華議員，JP

劉皇發議員，GBS, JP（於2005年4月7日缺席）

劉健儀議員，GBS, JP

劉慧卿議員，JP

蔡素玉議員

鄭家富議員

霍震霆議員，GBS, JP

譚耀宗議員，GBS, JP

石禮謙議員，JP

李鳳英議員，BBS, JP

張宇人議員，JP

陳偉業議員

馮檢基議員，JP

余若薇議員，SC, JP

方剛議員，JP

王國興議員，MH

李永達議員

李國英議員，MH

李國麟議員

林偉強議員，BBS, JP

林健鋒議員，SBS, JP

馬力議員，JP

梁君彥議員，SBS, JP (於2005年4月7日缺席)

梁家傑議員，SC

梁國雄議員

郭家麒議員

張超雄議員

張學明議員，SBS, JP

黃定光議員，BBS

湯家驊議員，SC

詹培忠議員

劉秀成議員，SBS, JP

鄭經翰議員

鄭志堅議員

譚香文議員

缺席議員：

劉千石議員，JP

出席政府官員：

2005年4月6日出席

政務司司長曾蔭權先生，GBM, JP

財政司司長唐英年先生，GBS, JP

律政司司長梁愛詩女士，GBM, JP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孫明揚先生，GBS, JP

教育統籌局局長李國章教授，GBS, JP

民政事務局局長何志平醫生，JP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葉澍堃先生，GBS, JP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馬時亨先生，JP

政制事務局局長林瑞麟先生，JP

保安局局長李少光先生，IDSM, JP

2005年4月6日及2005年4月7日均出席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廖秀冬女士，JP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周一嶽醫生，SBS, JP

列席秘書：

2005年4月6日及2005年4月7日均列席

秘書長馮載祥先生，JP

助理秘書長（三）陳欽茂先生

2005年4月6日列席

助理秘書長（一）吳文華女士

2005年4月7日列席

助理秘書長（二）林鄭寶玲女士

提交文件

下列文件是依據《議事規則》第21(2)條的規定提交：

<u>附屬法例／文書</u>	<u>法律公告編號</u>
1. 《2005年危險藥物條例（替換附表4）令》（於2005年3月18日刊登憲報）	36/2005
2. 《2005年東區海底隧道條例（修訂附表）公告》（於2005年3月18日刊登憲報）	37/2005
3. 《2005年泳池（修訂）規例》（於2005年4月1日刊登憲報）	39/2005
4. 《2005年圖書館指定令》（於2005年4月1日刊登憲報）	40/2005
5. 《〈飛航（飛行禁制）令〉2005年（生效日期）公告》（於2005年4月1日刊登憲報）	41/2005
6. 《〈2002年業主與租客（綜合）（修訂）條例〉2005年（生效日期）公告》（於2005年4月1日刊登憲報）	42/2005
7. 《〈2000年船舶及港口管制（修訂）（第3號）規例〉2005年（生效日期）公告》（於2005年4月1日刊登憲報）	43/2005
8. 《2005年儲稅券（利率）（第2號）公告》（於2005年4月1日刊登憲報）	44/2005

其他文件

- 第76號 — 優質教育基金截至二零零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的年度經審計帳目報表連同審計署署長的報告（於2005年3月22日發表）
- 第77號 — 香港旅遊發展局
2003/2004年度年報（於2005年4月1日發表）
- 第78號 — 香港考試及評核局
截至二零零四年八月三十一日為止的年度已審核財務報表及工作報告（於2005年4月1日發表）
- 第79號 — 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第三季
批准對核准開支預算作出修改的報告
《公共財政條例》：第8條（於2005年4月1日發表）
- 第80號 — 截至二〇〇六年三月三十一日為止的財政年度預算。

政府一般收入帳目·
摘要及總目收入分析（於2005年4月1日發表）

《2004年職業訓練局（修訂）條例草案委員會報告》（於2005年3月23日發表）

主席注意到會議法定人數不足，於是指示秘書傳召議員到場。會議其後達至足夠法定人數。

質詢

1. 李國寶議員提出第一項質詢。

保安局局長作答。

6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保安局局長答覆。

2. 李卓人議員就他應否押後提問提出一項規程問題，理由是他亦仍未獲政府當局就該項質詢提供主體答覆的擬稿。

主席表示，《議事規則》並無規定答覆質詢的政府官員須預先提供其答覆擬稿。她隨即指示李卓人議員提出其質詢。

李卓人議員提出第二項質詢。

民政事務局局長作答。

7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民政事務局局長答覆。

3. 劉健儀議員提出第三項質詢。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作答。

10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答覆。

4. 陳智思議員提出第四項質詢。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作答。

5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答覆。

5. 陳偉業議員提出第五項質詢。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作答。

8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答覆。

6. 梁家傑議員提出第六項質詢。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作答。

3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答覆。

周梁淑怡議員就她是香港旅遊發展局主席申報利益，然後提出一項補充質詢，由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及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答覆。

另有兩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及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答覆。

第七至二十項質詢的書面答覆已於席上提交本會各位議員參閱。

聲明

政務司司長就新的行政長官的任期作出聲明。

16位議員為澄清聲明向政務司司長提問，由政務司司長答覆。

李柱銘議員就議員可否獲准就聲明作另一輪提問提出一項規程問題。

主席表示，按照《議事規則》，議員只准向政府官員提出簡短問題，以澄清後者所作的聲明。她建議議員考慮盡快召開一個委員會會議或利用其他場合就此事與政府當局交換意見。

法案

首讀

- 《2005年銀行（修訂）條例草案》
- 《2005年證券及期貨（修訂）條例草案》
- 《行政長官選舉（修訂）（行政長官的任期）條例草案》

上述條例草案經過首讀，並依據《議事規則》第53(3)條的規定，受命安排二讀。

二讀

- 《2005年銀行（修訂）條例草案》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動議二讀，並向本會發言。

在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向本會發言期間，主席於下午2時01分暫時離席並由代理主席劉健儀議員主持會議。

二讀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主席表示按照《議事規則》第54(4)條的規定，條例草案的二讀辯論中止待續，而該條例草案則交付內務委員會處理。

- 《2005年證券及期貨（修訂）條例草案》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動議二讀，並向本會發言。

二讀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主席表示按照《議事規則》第54(4)條的規定，條例草案的二讀辯論中止待續，而該條例草案則交付內務委員會處理。

《 2005年行政長官選舉（修訂）（行政長官的任期）條例草案 》

政制事務局局長動議二讀，並向本會發言。

二讀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主席表示按照《議事規則》第54(4)條的規定，條例草案的二讀辯論中止待續，而該條例草案則交付內務委員會處理。

《 2004年職業訓練局（修訂）條例草案 》

恢復二讀辯論

恢復辯論經於2004年10月13日動議的條例草案二讀議案。

《 2004年職業訓練局（修訂）條例草案 》委員會主席何鍾泰議員就委員會對該條例草案的報告向本會發言。

兩位議員就條例草案發言。

楊孝華議員就他是職業訓練局的成員申報利益，然後就條例草案發言。

下午2時38分，在楊孝華議員發言期間，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陳婉嫻議員就她是職業訓練局的成員申報利益，然後就條例草案發言。

梁君彥議員就他是職業訓練局及香港工業總會的成員申報利益，然後就條例草案發言。

再有一位議員就條例草案發言。

教育統籌局局長發言答辯。

二讀的議題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條例草案經過二讀，並付委予全體委員會審議。

全體委員會審議階段

本會進入全體委員會審議階段，審議《 2004年職業訓練局（修訂）條例草案 》。

第1、2、3及5條納入本條例草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第4條納入本條例草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教育統籌局局長就第4條動議修正案，並向本會發言。

修正案的議題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經修正的第4條納入本條例草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詳題納入本條例草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教育統籌局局長就詳題動議一項修正案，並向本會發言。

修正案的議題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全體委員會隨而回復為立法會。

三讀

教育統籌局局長報告謂

《2004年職業訓練局（修訂）條例草案》

經修正後已通過全體委員會審議階段。他動議此條例草案予以三讀並通過。

條例草案三讀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條例草案經過三讀並獲得通過。

休會待續議案

主席表示何俊仁議員尋求她的批准，以根據《議事規則》第16(2)條提出休會待續議案，以就政府決定就新的行政長官的任期問題的報告上呈國務院請求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人大常委會）作出解釋一事進行辯論。主席表示，由於政府將於當天稍後時間把有關報告上呈國務院，她信納此事有迫切重要性，故此准許何俊仁議員動議此項議案。

本會現即休會待續

何俊仁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向本會發言：

本會現即休會待續，以就下述事項進行辯論：行政長官辦公室將於今天稍後把《基本法》第五十三條有關新的行政長官的任期問題的報告上呈國務院，請求人大常委會在4月下旬會議上作出解釋。

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12位議員及梁國雄議員就議案發言。

在梁國雄議員發言期間，他從一本聲稱屬他所有的《基本法》文本中撕出數頁，以抗議政府決定就《基本法》尋求人大常委會釋法。

主席表示，梁國雄議員在立法會會議上撕毀一份在香港有效及應用的法例文本是不當行為。但是，由於她事前並沒有向議員明言，所以她今次不作處理。可是，如果以後再有任何議員在立法會會議上作出同樣的行為，她會視之為行為不檢，並會作出譴責。

李永達議員就議案發言。在他發言期間，主席於晚上6時19分暫時離席並由代理主席劉健儀議員主持會議。

另有4位議員及梁家傑議員就議案發言。

晚上7時24分，在梁家傑議員發言期間，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其他6位議員、律政司司長及政制事務局局長就議案發言。

議案的議題付諸表決，並被否決。

議員法案

首讀

《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合併）條例草案》

上述條例草案經過首讀，並依據《議事規則》第53(3)條的規定，受命安排二讀。

主席表示由於李國寶議員提交的《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合併）條例草案》涉及政府政策，按照《議事規則》第54(1)條，她須在本會考慮二讀該項條例草案前，要求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示明該項條例草案已獲行政長官的書面同意。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確認，《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合併）條例草案》已獲行政長官書面同意提交立法會。

二讀

《花旗銀行（香港）有限公司（合併）條例草案》

李國寶議員動議二讀，並向本會發言。

二讀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主席表示按照《議事規則》第54(4)條的規定，條例草案的二讀辯論中止待續，而該條例草案則交付內務委員會處理。

主席於晚上9時28分暫停會議。

* * * * *

會議於2005年4月7日下午2時30分恢復舉行。

主席注意到會議法定人數不足，於是指示秘書傳召議員到場。會議其後達至足夠法定人數。

議員議案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事規則》動議的決議案

梁劉柔芬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向本會發言：

議決：經考慮議員個人利益監察委員會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事規則》第73(1)(e)條在2005年3月9日向本會提交的報告，現對涂謹申議員作出訓誡，因他在1998年7月1日至2004年8月25日期間，未有按照上述規則第83條的規定，向立法會秘書提供一項須予登記的個人利益的詳情，即匯標有限公司的名稱。

梁劉柔芬議員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主席表示劉江華議員會就此項議案動議修正案，按照《議事規則》的規定，本會就議案及修正案進行合併辯論。

劉江華議員就梁劉柔芬議員的議案動議下列修正案，並向本會發言：

在“現對涂謹申議員作出”之後刪除“訓誡”，並以“譴責”代替。

劉江華議員就梁劉柔芬議員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涂謹申議員及7位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在主席的准許下，劉江華議員就他較早前提出，並被吳靄儀議員誤解的若干論點作出澄清。

劉慧卿議員就她是議員個人利益監察委員會的委員申報利益，然後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另有3位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梁劉柔芬議員就修正案發言。

劉江華議員就梁劉柔芬議員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付諸表決。

劉慧卿議員要求進行記名表決。主席於是根據《議事規則》第47(1)條命令本會記名表決。

主席宣布在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17人，贊成修正案者2人，反對者9人，棄權者6人；在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6人，贊成修正案者6人，反對者16人，棄權者3人。（表決紀錄載

於會議紀要附錄I。)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她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梁劉柔芬議員發言答辯。

劉慧卿議員要求進行記名表決。主席於是根據《議事規則》第47(1)條命令本會記名表決。

主席宣布在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17人，贊成議案者15人，反對者2人；在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7人，贊成議案者20人，反對者6人。(表決紀錄載於會議紀要附錄II。)由於議題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她宣布議案獲得通過。

完善保護樹木政策

蔡素玉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向本會發言：

鑒於目前政府未有一套有效的行政措施或法例保護樹木，加上負責部門分散而欠缺統籌，以致本港樹木可能基於都市發展、疏忽照顧或其他理由而遭摧毀、損害或移去，本會促請政府盡快制訂有效的保護樹木政策，同時完善現行相關的法例、行政措施、行政架構，以切實保護及保留各種樹木，特別是特老和特大、稀有和珍貴、有重大歷史、文化或紀念意義，以及具有特殊生態或科學研究價值的古樹名木。

蔡素玉議員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主席表示李柱銘議員會就此項議案動議修正案，按照《議事規則》的規定，本會就議案及修正案進行合併辯論。

李柱銘議員就蔡素玉議員的議案動議下列修正案，並向本會發言：

在“疏忽照顧”之後加上“、不善管理、惡意破壞”；及在“以切實保護及保留”之後刪除“各種樹木”，並以“郊野公園以外的成熟樹木及

市區樹林”代替。

李柱銘議員就蔡素玉議員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6位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蔡素玉議員就修正案發言。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另有3位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李柱銘議員就蔡素玉議員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付諸表決。

蔡素玉議員要求進行記名表決。主席於是根據《議事規則》第47(1)條命令本會記名表決。

主席宣布在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16人，贊成修正案者6人，棄權者10人；在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0人，贊成修正案者10人，棄權者9人。（表決紀錄載於會議紀要附錄III。）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她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蔡素玉議員發言答辯。

蔡素玉議員議案的議題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扶助貧窮婦女政策

陳婉嫻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向本會發言：

鑒於本港婦女貧窮的問題日趨嚴重，本會促請政府正視貧窮婦女化，並在各個政策範疇制訂實質政策和措施扶助貧窮婦女。

在陳婉嫻議員向本會發言期間，主席於晚上6時28分暫時離席並由代理主席劉健儀議員主持會議。

陳婉嫻議員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代理主席表示何俊仁議員及李卓人議員會就此項議案動議修正案，按照《議事規則》的規定，本會就議案及兩項修正案進行合併辯論。

何俊仁議員及李卓人議員分別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10位議員及黃容根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晚上8時10分，在黃容根議員發言期間，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另有3位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陳婉嫻議員就修正案發言。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何俊仁議員就陳婉嫻議員的議案動議下列修正案：

在“問題日趨嚴重，”之後加上“但政府在制訂公共政策時往往忽略性別角度，而扶貧委員會及婦女事務委員會對於因性別引起的貧窮問題亦關注不足，”；在“本會促請政府正視”之後刪除“貧窮婦女化，並”，並以“婦女的貧窮問題，”代替；及在“扶助貧窮婦女”之後加上“，並回應聯合國經濟、社會及文化權利委員會於2001年審議香港報告時作出的批評及建議，採取相應措施，包括：（一）在制訂政策時考慮性別的觀點；（二）授予婦女事務委員會足夠的權力和充裕的資源，以確保在制定政策的過程中考慮到性別的觀點；（三）禁止年齡歧視；（四）立例實施《經濟、社會與文化權利的國際公約》所訂有關工作同值同酬的規定；及（五）推行周全的退休金制度，以期為家庭主婦提供足夠退休保障”。

何俊仁議員就陳婉嫻議員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並付諸表決。

何俊仁議員要求進行記名表決。主席於是根據《議事規則》第47(1)條

命令本會記名表決。

主席注意到會議法定人數不足，於是指示秘書傳召議員到場。會議其後達至足夠法定人數。

主席宣布在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15人，贊成修正案者7人，反對者8人；在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18人，贊成修正案者15人，反對者2人。（表決紀錄載於會議紀要附錄IV。）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她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劉健儀議員在無經預告的情況下，起立動議下列議案：

若就《扶助貧窮婦女政策》提出的議案或修正案再進行記名表決，表決須在記名表決鐘鳴響1分鐘之後進行。

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李卓人議員就陳婉嫻議員的議案動議下列修正案：

在“扶助貧窮婦女”之後加上“，包括：（一）透過職業和技能培訓，以及發展社區經濟，提高婦女的經濟獨立能力；（二）訂立最低工資和落實同值同酬，減少婦女在職貧窮；（三）加強支援單親家庭；及（四）實施養老金制度，以保障無職婦女的退休生活”。

李卓人議員就陳婉嫻議員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並付諸表決。

李卓人議員要求進行記名表決。主席於是根據《議事規則》第49(5)條命令本會記名表決。

主席宣布在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16人，贊成修正案者7人，反對者9人；在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18人，贊成修正案者15人，反對者2人。（表決紀錄載於會議紀要附錄V。）由於

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她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陳婉嫻議員發言答辯。

陳婉嫻議員議案的議題付諸表決。

陳婉嫻議員議員要求進行記名表決。主席於是根據《議事規則》第49(5)條命令本會記名表決。

主席宣布在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16人，贊成議案者16人；在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18人，贊成議案者17人。
(表決紀錄載於會議紀要附錄VI。)由於議題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她宣布議案獲得通過。

下次會議

主席宣布本會將在2005年4月20日上午11時舉行下次會議。

本會在晚上9時17分休會。

主席范徐麗泰
2005年 月 日

香港
立法會會議廳

投票 VOTE: 1
日期 DATE: 07/04/2005
時間 TIME: 04:45:17 下午

動議 MOTION: 劉江華議員對梁劉柔芬議員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事規則》動議的決議案作出的修正案
AMENDMENT BY HON LAU KONG-WAH TO HON MRS SOPHIE LEUNG'S PROPOSED RESOLUTION UNDER THE RULES OF PROCEDURE OF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動議人 MOVED BY: 劉江華 LAU Kong-wah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最後結果 Final Result
出席 Present	17	26	
投票 Vote	17	25	
贊成 Yes	2	6	
反對 No	9	16	
棄權 Abstain	6	3	
結果 Result	否決 Negatived	否決 Negatived	否決 Negatived

個別表決如下 THE INDIVIDUAL VOTES WERE AS FOLLOWS: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何鍾泰 Dr Raymond HO	反對 NO	范徐麗泰 Mrs Rita FAN	出席 PRESENT
李國寶 Dr David LI		田北俊 James TIEN	棄權 ABSTAIN
呂明華 Dr LUI Ming-wah		何俊仁 Albert HO	反對 NO
吳靄儀 Margaret NG	反對 NO	李卓人 LEE Cheuk-yan	反對 NO
張文光 CHEUNG Man-kwong		李柱銘 Martin LEE	反對 NO
陳智思 Bernard CHAN		李華明 Fred LI	反對 NO
梁劉柔芬 Mrs Sophie LEUNG	反對 NO	周梁淑怡 Mrs Selina CHOW	棄權 ABSTAIN
單仲偕 SIN Chung-kai	反對 NO	涂謹申 James TO	
黃宜弘 Dr Philip WONG		陳婉嫻 CHAN Yuen-han	
黃容根 WONG Yung-kan	贊成 YES	陳鑑林 CHAN Kam-lam	贊成 YES
楊孝華 Howard YOUNG	棄權 ABSTAIN	梁耀忠 LEUNG Yiu-chung	反對 NO
劉皇發 LAU Wong-fat		曾鈺成 TSANG Yok-sing	
劉健儀 Miriam LAU	棄權 ABSTAIN	楊森 Dr YEUNG Sum	反對 NO
霍震霆 Timothy FOK		劉千石 LAU Chin-shek	
石禮謙 Abraham SHEK	反對 NO	劉江華 LAU Kong-wah	贊成 YES
李鳳英 LI Fung-ying	反對 NO	劉慧卿 Emily LAU	反對 NO
張宇人 Tommy CHEUNG		蔡素玉 CHOY So-yuk	贊成 YES
方剛 Vincent FANG	棄權 ABSTAIN	鄭家富 Andrew CHENG	反對 NO
王國興 WONG Kwok-hing	棄權 ABSTAIN	TAM Yiu-chung	贊成 YES
李國麟 Dr Joseph LEE	反對 NO	陳偉業 Albert CHAN	反對 NO
林偉強 Daniel LAM		馮檢基 Frederick FUNG	反對 NO
林健鋒 Jeffrey LAM	棄權 ABSTAIN	余若薇 Audrey EU	反對 NO
梁君彥 Andrew LEUNG		李永達 LEE Wing-tat	反對 NO
郭家麒 Dr KWOK Ka-ki		李國英 LI Kwok-ying	棄權 ABSTAIN
張超雄 Dr Fernando CHEUNG	反對 NO	馬力 MA Lik	贊成 YES
黃定光 WONG Ting-kwong	贊成 YES	梁家傑 Alan LEONG	反對 NO
詹培忠 CHIM Pui-chung		梁國雄 LEUNG Kwok-hung	反對 NO
劉秀成 Patrick LAU		張學明 CHEUNG Hok-ming	贊成 YES
鄭志堅 KWONG Chi-kin	棄權 ABSTAIN	湯家驊 Ronny TONG	反對 NO
譚香文 TAM Heung-man	反對 NO	鄭經翰 Albert CHENG	反對 NO

秘書 CLERK

投票 VOTE: 2
日期 DATE: 07/04/2005
時間 TIME: 04:49:56 下午

動議 MOTION: 根據《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事規則》動議決議案
PROPOSED RESOLUTION UNDER THE RULES OF PROCEDURE OF THE LEGISLATIVE
COUNCIL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動議人 MOVED BY: 梁劉柔芬 Mrs Sophie LEUNG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最後結果 Final Result
出席 Present	17	27	
投票 Vote	17	26	
贊成 Yes	15	20	
反對 No	2	6	
棄權 Abstain	0	0	
結果 Result	通過 Passed	通過 Passed	通過 Passed

個別表決如下 THE INDIVIDUAL VOTES WERE AS FOLLOWS: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何鍾泰 Dr Raymond HO	贊成 YES	范徐麗泰 Mrs Rita FAN	出席 PRESENT
李國寶 Dr David LI		田北俊 James TIEN	贊成 YES
呂明華 Dr LUI Ming-wah		何俊仁 Albert HO	贊成 YES
吳靄儀 Margaret NG	贊成 YES	李卓人 LEE Cheuk-yan	贊成 YES
張文光 CHEUNG Man-kwong		李柱銘 Martin LEE	贊成 YES
陳智思 Bernard CHAN		李華明 Fred LI	贊成 YES
梁劉柔芬 Mrs Sophie LEUNG	贊成 YES	周梁淑怡 Mrs Selina CHOW	贊成 YES
單仲偕 SIN Chung-kai	贊成 YES	涂謹申 James TO	贊成 YES
黃宜弘 Dr Philip WONG		陳婉嫻 CHAN Yuen-han	
黃容根 WONG Yung-kan	反對 NO	陳鑑林 CHAN Kam-lam	反對 NO
楊孝華 Howard YOUNG	贊成 YES	梁耀忠 LEUNG Yiu-chung	贊成 YES
劉皇發 LAU Wong-fat		曾鈺成 TSANG Yok-sing	
劉健儀 Miriam LAU	贊成 YES	楊森 Dr YEUNG Sum	贊成 YES
霍震霆 Timothy FOK		劉千石 LAU Chin-shek	
石禮謙 Abraham SHEK	贊成 YES	劉江華 LAU Kong-wah	反對 NO
李鳳英 LI Fung-ying	贊成 YES	劉慧卿 Emily LAU	贊成 YES
張宇人 Tommy CHEUNG		蔡素玉 CHOY So-yuk	反對 NO
方剛 Vincent FANG	贊成 YES	鄭家富 Andrew CHENG	贊成 YES
王國興 WONG Kwok-hing	贊成 YES	TAM Yiu-chung	反對 NO
李國麟 Dr Joseph LEE	贊成 YES	陳偉業 Albert CHAN	贊成 YES
林偉強 Daniel LAM		馮檢基 Frederick FUNG	贊成 YES
林健鋒 Jeffrey LAM	贊成 YES	余若薇 Audrey EU	贊成 YES
梁君彥 Andrew LEUNG		李永達 LEE Wing-tat	贊成 YES
郭家麒 Dr KWOK Ka-ki		李國英 LI Kwok-ying	贊成 YES
張超雄 Dr Fernando CHEUNG	贊成 YES	馬力 MA Lik	反對 NO
黃定光 WONG Ting-kwong	反對 NO	梁家傑 Alan LEONG	贊成 YES
詹培忠 CHIM Pui-chung		梁國雄 LEUNG Kwok-hung	贊成 YES
劉秀成 Patrick LAU		CHEUNG Hok-ming	反對 NO
鄭志堅 KWONG Chi-kin	贊成 YES	張學明 Ronny TONG	贊成 YES
譚香文 TAM Heung-man	贊成 YES	湯家驊 Albert CHENG	贊成 YES

秘書 CLERK

投票 VOTE: 3
 日期 DATE: 07/04/2005
 時間 TIME: 06:23:00 下午

動議 MOTION: 李柱銘議員對蔡素玉議員就「完善保護樹木政策」所提議案作出的修正案
 AMENDMENT BY HON MARTIN LEE TO HON CHOY SO-YUK'S MOTION ON
 "PERFECTING THE POLICY ON PROTECTION OF TREES"

動議人 MOVED BY: 李柱銘 Martin LEE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最後結果 Final Result
出席 Present	16	20	
投票 Vote	16	19	
贊成 Yes	6	10	
反對 No	0	0	
棄權 Abstain	10	9	
結果 Result	否決 Negatived	否決 Negatived	否決 Negatived

個別表決如下 THE INDIVIDUAL VOTES WERE AS FOLLOWS: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何鍾泰 Dr Raymond HO	棄權 ABSTAIN	范徐麗泰 Mrs Rita FAN	出席 PRESENT
李國寶 Dr David LI		田北俊 James TIEN	棄權 ABSTAIN
呂明華 Dr LUI Ming-wah	棄權 ABSTAIN	何俊仁 Albert HO	贊成 YES
吳靄儀 Margaret NG		李卓人 LEE Cheuk-yan	
張文光 CHEUNG Man-kwong		李柱銘 Martin LEE	贊成 YES
陳智思 Bernard CHAN		李華明 Fred LI	贊成 YES
梁劉柔芬 Mrs Sophie LEUNG		周梁淑怡 Mrs Selina CHOW	棄權 ABSTAIN
單仲偕 SIN Chung-kai	贊成 YES	涂謹申 James TO	贊成 YES
黃宜弘 Dr Philip WONG		陳婉嫻 CHAN Yuen-han	贊成 YES
黃容根 WONG Yung-kan	棄權 ABSTAIN	陳鑑林 CHAN Kam-lam	棄權 ABSTAIN
楊孝華 Howard YOUNG	棄權 ABSTAIN	梁耀忠 LEUNG Yiu-chung	
劉皇發 LAU Wong-fat		曾鈺成 TSANG Yok-sing	棄權 ABSTAIN
劉健儀 Miriam LAU	棄權 ABSTAIN	楊森 Dr YEUNG Sum	贊成 YES
霍震霆 Timothy FOK	棄權 ABSTAIN	劉千石 LAU Chin-shek	
石禮謙 Abraham SHEK	棄權 ABSTAIN	劉江華 LAU Kong-wah	棄權 ABSTAIN
李鳳英 LI Fung-ying	贊成 YES	劉慧卿 Emily LAU	
張宇人 Tommy CHEUNG		蔡素玉 CHOY So-yuk	棄權 ABSTAIN
方剛 Vincent FANG		鄭家富 Andrew CHENG	贊成 YES
王國興 WONG Kwok-hing	贊成 YES	譚耀宗 TAM Yiu-chung	棄權 ABSTAIN
李國麟 Dr Joseph LEE	贊成 YES	陳偉業 Albert CHAN	
林偉強 Daniel LAM	棄權 ABSTAIN	馮檢基 Frederick FUNG	
林健鋒 Jeffrey LAM	棄權 ABSTAIN	Audrey EU	贊成 YES
梁君彥 Andrew LEUNG		李永達 LEE Wing-tat	贊成 YES
郭家麒 Dr KWOK Ka-ki		李國英 LI Kwok-ying	棄權 ABSTAIN
張超雄 Dr Fernando CHEUNG	贊成 YES	馬力 MA Lik	棄權 ABSTAIN
黃定光 WONG Ting-kwong		梁家傑 Alan LEONG	
詹培忠 CHIM Pui-chung	棄權 ABSTAIN	梁國雄 LEUNG Kwok-hung	贊成 YES
劉秀成 Patrick LAU		張學明 CHEUNG Hok-ming	
鄭志堅 KWONG Chi-kin	贊成 YES	湯家驊 Ronny TONG	
譚香文 TAM Heung-man		鄭經翰 Albert CHENG	



投票 VOTE: 4
 日期 DATE: 07/04/2005
 時間 TIME: 09:09:16 下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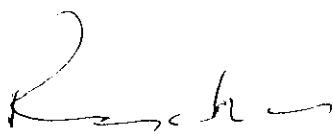
動議 MOTION: 何俊仁議員對陳婉嫻議員就「扶助貧窮婦女政策」所提議案作出的修正案
 AMENDMENT BY HON ALBERT HO TO HON CHAN YUEN-HAN'S MOTION ON "POLICY ON ASSISTING WOMEN IN POVERTY"

動議人 MOVED BY: 何俊仁 Albert HO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最後結果 Final Result
出席 Present	15	18	
投票 Vote	15	17	
贊成 Yes	7	15	
反對 No	8	2	
棄權 Abstain	0	0	
結果 Result	否決 Negatived	通過 Passed	否決 Negatived

個別表決如下 THE INDIVIDUAL VOTES WERE AS FOLLOWS: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何鍾泰 Dr Raymond HO		范徐麗泰 Mrs Rita FAN	出席 PRESENT
李國寶 Dr David LI		田北俊 James TIEN	反對 NO
呂明華 Dr LUI Ming-wah		何俊仁 Albert HO	贊成 YES
吳靄儀 Margaret NG	贊成 YES	李卓人 LEE Cheuk-yan	贊成 YES
張文光 CHEUNG Man-kwong		李柱銘 Martin LEE	
陳智思 Bernard CHAN	反對 NO	李華明 Fred LI	贊成 YES
梁劉柔芬 Mrs Sophie LEUNG		周梁淑怡 Mrs Selina CHOW	反對 NO
單仲偕 SIN Chung-kai		涂謹申 James TO	
黃宜弘 Dr Philip WONG		陳婉嫻 CHAN Yuen-han	贊成 YES
黃容根 WONG Yung-kan	贊成 YES	陳鑑林 CHAN Kam-lam	
楊孝華 HOWARD YOUNG	反對 NO	梁耀忠 LEUNG Yiu-chung	
劉皇發 LAU Wong-fat		曾鈺成 TSANG Yok-sing	贊成 YES
劉健儀 Miriam LAU	反對 NO	楊森 Dr YEUNG Sum	贊成 YES
霍震霆 Timothy FOK	反對 NO	劉千石 LAU Chin-shek	
石禮謙 Abraham SHEK	反對 NO	劉江華 LAU Kong-wah	贊成 YES
李鳳英 LI Fung-ying		劉慧卿 Emily LAU	
張宇人 Tommy CHEUNG	反對 NO	蔡素玉 CHOY So-yuk	贊成 YES
方剛 Vincent FANG	反對 NO	鄭家富 Andrew CHENG	
王國興 WONG Kwok-hing		譚耀宗 TAM Yiu-chung	贊成 YES
李國麟 Dr Joseph LEE	贊成 YES	陳偉業 Albert CHAN	贊成 YES
林偉強 Daniel LAM		馮檢基 Frederick FUNG	贊成 YES
林健鋒 Jeffrey LAM	反對 NO	余若薇 Audrey EU	贊成 YES
梁君彥 Andrew LEUNG		李永達 LEE Wing-tat	贊成 YES
郭家麒 Dr KWOK Ka-ki	贊成 YES	李國英 LI Kwok-ying	贊成 YES
張超雄 Dr Fernando CHEUNG	贊成 YES	馬力 MA Lik	
黃定光 WONG Ting-kwong		梁家傑 Alan LEONG	贊成 YES
詹培忠 CHIM Pui-chung		梁國雄 LEUNG Kwok-hung	
劉秀成 Patrick LAU		張學明 CHEUNG Hok-ming	
鄭志堅 KWONG Chi-kin	贊成 YES	湯家驊 Ronny TONG	
譚香文 TAM Heung-man	贊成 YES	鄭經翰 Albert CHENG	


 秘書 CLERK

投票 VOTE: 5
日期 DATE: 07/04/2005
時間 TIME: 09:12:31 下午

動議 MOTION: 李卓人議員對陳婉嫻議員就「扶助貧窮婦女政策」所提議案作出的修正案
AMENDMENT BY HON LEE CHEUK-YAN TO HON CHAN YUEN-HAN'S MOTION ON
"POLICY ON ASSISTING WOMEN IN POVERTY"

動議人 MOVED BY: 李卓人 LEE Cheuk-yan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最後結果 Final Result
出席 Present	16	18	
投票 Vote	16	17	
贊成 Yes	7	15	
反對 No	9	2	
棄權 Abstain	0	0	
結果 Result	否決 Negatived	通過 Passed	否決 Negatived

個別表決如下 THE INDIVIDUAL VOTES WERE AS FOLLOWS: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何鍾泰	Dr Raymond HO	反對	NO	范徐麗泰	Mrs Rita FAN	出席	PRESENT
李國寶	Dr David LI			田北俊	James TIEN	反對	NO
呂明華	Dr LUI Ming-wah			何俊仁	Albert HO	贊成	YES
吳靄儀	Margaret NG	贊成	YES	李卓人	LEE Cheuk-yan	贊成	YES
張文光	CHEUNG Man-kwong			李柱銘	Martin LEE		
陳智思	Bernard CHAN	反對	NO	李華明	Fred LI	贊成	YES
梁劉柔芬	Mrs Sophie LEUNG			周梁淑怡	Mrs Selina CHOW	反對	NO
單仲偕	SIN Chung-kai			涂謹申	James TO		
黃直弘	Dr Philip WONG			陳婉嫻	CHAN Yuen-han	贊成	YES
黃容根	WONG Yung-kan	贊成	YES	陳鑑林	CHAN Kam-lam		
楊孝華	Howard YOUNG	反對	NO	梁耀忠	LEUNG Yiu-chung		
劉皇發	LAU Wong-fat			曾鈺成	TSANG Yok-sing	贊成	YES
劉健儀	Miriam LAU	反對	NO	楊森	Dr YEUNG Sum	贊成	YES
霍震霆	Timothy FOK	反對	NO	劉千石	LAU Chin-shek		
石禮謙	Abraham SHEK	反對	NO	劉江華	LAU Kong-wah	贊成	YES
李鳳英	LI Fung-ying			劉慧卿	Emily LAU		
張宇人	Tommy CHEUNG	反對	NO	蔡素玉	CHOY So-yuk	贊成	YES
方剛	Vincent FANG	反對	NO	鄭家富	Andrew CHENG		
王國興	WONG Kwok-hing			譚耀宗	TAM Yiu-chung	贊成	YES
李國麟	Dr Joseph LEE	贊成	YES	陳偉業	Albert CHAN	贊成	YES
林偉強	Daniel LAM			馮檢基	Frederick FUNG	贊成	YES
林健鋒	Jeffrey LAM	反對	NO	余若薇	Audrey EU	贊成	YES
梁君彥	Andrew LEUNG			李永達	LEE Wing-tat	贊成	YES
郭家麒	Dr KWOK Ka-ki	贊成	YES	李國英	LI Kwok-ying	贊成	YES
張超雄	Dr Fernando CHEUNG	贊成	YES	馬力	MA Lik		
黃定光	WONG Ting-kwong			梁家傑	Alan LEONG	贊成	YES
詹培忠	CHIM Pui-chung			梁國雄	LEUNG Kwok-hung		
劉秀成	Patrick LAU			張學明	CHEUNG Hok-ming		
鄭志堅	KWONG Chi-kin	贊成	YES	湯家驊	Ronny TONG		
譚香文	TAM Heung-man	贊成	YES	鄭經翰	Albert CHENG		

投票 VOTE: 6
 日期 DATE: 07/04/2005
 時間 TIME: 09:15:57 下午

動議 MOTION: 「扶助貧窮婦女政策」議案
 MOTION "POLICY ON ASSISTING WOMEN IN POVERTY"

動議人 MOVED BY: 陳婉嫻 CHAN Yuen-han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最後結果 Final Result
出席 Present	16	18	
投票 Vote	16	17	
贊成 Yes	16	17	
反對 No	0	0	
棄權 Abstain	0	0	
結果 Result	通過 Passed	通過 Passed	通過 Passed

個別表決如下 THE INDIVIDUAL VOTES WERE AS FOLLOWS: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何鍾泰 Dr Raymond HO	贊成 YES	范徐麗泰 Mrs Rita FAN	出席 PRESENT
李國寶 Dr David LI		田北俊 James TIEN	贊成 YES
呂明華 Dr LUI Ming-wah		何俊仁 Albert HO	贊成 YES
吳靄儀 Margaret NG	贊成 YES	李卓人 LEE Cheuk-yan	贊成 YES
張文光 CHEUNG Man-kwong		李柱銘 Martin LEE	
陳智思 Bernard CHAN	贊成 YES	李華明 Fred LI	贊成 YES
梁劉柔芬 Mrs Sophie LEUNG		周梁淑怡 Mrs Selina CHOW	贊成 YES
單仲偕 SIN Chung-kai		涂謹申 James TO	
黃宜弘 Dr Philip WONG		陳婉嫻 CHAN Yuen-han	贊成 YES
黃容根 WONG Yung-kan	贊成 YES	陳鑑林 CHAN Kam-lam	
楊孝華 Howard YOUNG	贊成 YES	梁耀忠 LEUNG Yiu-chung	
劉皇發 LAU Wong-fat		曾鈺成 TSANG Yok-sing	贊成 YES
劉健儀 Miriam LAU	贊成 YES	楊森 Dr YEUNG Sum	贊成 YES
霍震霆 Timothy FOK	贊成 YES	劉千石 LAU Chin-shek	
石禮謙 Abraham SHEK	贊成 YES	劉江華 LAU Kong-wah	贊成 YES
李鳳英 LI Fung-ying		劉慧卿 Emily LAU	
張宇人 Tommy CHEUNG	贊成 YES	蔡素玉 CHOY So-yuk	贊成 YES
方剛 Vincent FANG	贊成 YES	鄭家富 Andrew CHENG	
王國興 WONG Kwok-hing		譚耀宗 TAM Yiu-chung	贊成 YES
李國麟 Dr Joseph LEE	贊成 YES	陳偉業 Albert CHAN	贊成 YES
林偉強 Daniel LAM		馮檢基 Frederick FUNG	贊成 YES
林健鋒 Jeffrey LAM	贊成 YES	余若薇 Audrey EU	贊成 YES
梁君彥 Andrew LEUNG		李永達 LEE Wing-tat	贊成 YES
郭家麒 Dr KWOK Ka-ki	贊成 YES	李國英 LI Kwok-ying	贊成 YES
張超雄 Dr Fernando CHEUNG	贊成 YES	馬力 MA Lik	
黃定光 WONG Ting-kwong		梁家傑 Alan LEONG	贊成 YES
詹培忠 CHIM Pui-chung		梁國雄 LEUNG Kwok-hung	
劉秀成 Patrick LAU		張學明 CHEUNG Hok-ming	
鄭志堅 KWONG Chi-kin	贊成 YES	湯家驊 Ronny TONG	
譚香文 TAM Heung-man	贊成 YES	鄭經翰 Albert CHENG	

秘書 CLERK

